民事答辩状

答辩人：古城市权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住所地：古城市山河区扎河路 187 号

法定代表人：赵海群，职务：总经理

乐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通资产公司”）与答辩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答辩如下：

答辩人提供的《担保函》是对乐通资产公司和古侠华夏公司关于不良资产转让行为的担保，不良资产转让行为双方并未履行，答辩人所提供担保的主合同未履行，担保人并不承担担保责任。应驳回原告对答辩人的诉讼请求。

此致

古城市中级人民法院

答辩人：

古城市权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3 年 7 月 7 日